

2022年度深圳市大鹏新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深圳市大鹏新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深圳市大鹏新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2022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深圳市大鹏新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深圳市大鹏新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根据“三定”方案，深圳市大鹏新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的主要职责是：

（一）根据党和国家有关机关事务管理工作的规定和要求，结合新区的实际，拟订机关事务管理工作的管理目标和规章制度，经批准后组织实施。

（二）研究制定新区机关事务管理标准，规范管理职能和工作程序。

（三）负责新区党工委、管委会召开重要会议以及全区性重要会议的后勤保障工作。负责新区领导办公室以及机关会议室的管理和服务。

（四）负责新区党工委、管委会的公务接待，配合完成新区大型公务活动的接待工作。

（五）负责新区机关单位办公用房的调配、管理工作，提出办公用房建设计划意见。按权限管理新区物业，负责管辖物业及配套设施物业服务工作的日常监督管理。

（六）负责本单位和机关会议室的固定资产登记管理。

（七）负责新区区级政务保障用车和本单位政务保障用车的购置、报废、调度、维修与保养。

（八）负责管辖物业的安全保卫工作。

（九）负责机关食堂及相关场所的管理和服务工作。

（十）负责管辖业务范围内的安全生产工作。

(十一) 配合新区公共机构节能行政部门负责本单位业务范围内公共机构节能工作。

(十二) 完成新区党工委、管委会和上级业务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三) 与新区发展和财政局有关职责分工。新区发展和财政局负责新区公共机构节能的行政职能相关工作。新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负责配合新区公共机构节能行政部门在其他业务范围内开展公共机构节能工作。

二、部门机构设置

纳入2022年度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仅本级1家基层单位，中心内设6个部门：综合部、接待部、事务部、车管部、物业部、保卫部。单位编制人数22人，在编人员20人，退休0人，离休0人，其他人员6人。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部门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深圳市大鹏新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2022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深圳市大鹏新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8,658.7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12,752.3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95.5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5,590.6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28.6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8,658.79	本年支出合计	57	18,667.1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3.38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5.00
总计	30	18,672.17	总计	60	18,672.17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大鹏新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8,658.79	18,658.79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743.92	12,743.92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2,743.92	12,743.92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03	机关服务	12,743.92	12,743.9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5.52	95.5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5.52	95.5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3.68	63.6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1.84	31.8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590.67	5,590.6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5,590.67	5,590.6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5,590.67	5,590.6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8.69	228.6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8.69	228.6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4.54	74.5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54.15	154.15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大鹏新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8,667.17	5,018.23	13,648.94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752.30	4,694.02	8,058.27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2,752.30	4,694.02	8,058.27	0.00	0.00	0.00
2010303	机关服务	12,752.30	4,694.02	8,058.27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5.52	95.52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5.52	95.52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3.68	63.68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1.84	31.84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590.67	0.00	5,590.67	0.00	0.0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5,590.67	0.00	5,590.67	0.00	0.00	0.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5,590.67	0.00	5,590.67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8.69	228.69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8.69	228.69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4.54	74.54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54.15	154.15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深圳市大鹏新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8,658.7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2,752.30	12,752.3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5.52	95.52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5,590.67	5,590.67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28.69	228.69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8,658.79	本年支出合计	59	18,667.17	18,667.17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13.3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5.00	5.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13.38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8,672.17	总计	64	18,672.17	18,672.17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大鹏新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8,667.17	5,018.23	13,648.9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752.30	4,694.02	8,058.27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2,752.30	4,694.02	8,058.27
2010303	机关服务	12,752.30	4,694.02	8,058.2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5.52	95.52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5.52	95.52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3.68	63.68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1.84	31.84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590.67	0.00	5,590.67
21004	公共卫生	5,590.67	0.00	5,590.67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5,590.67	0.00	5,590.6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8.69	228.69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8.69	228.69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4.54	74.54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54.15	154.15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深圳市大鹏新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29.3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188.92
30101	基本工资	85.21	30201	办公费	35.36
30102	津贴补贴	374.82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58.05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85.91	30205	水费	47.6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3.68	30206	电费	785.97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1.84	30207	邮电费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6.55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1,112.7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39	30211	差旅费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74.5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8.31	30214	租赁费	2,096.1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64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29.99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0.45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829.30		公用经费合计	4,188.9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大鹏新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大鹏新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大鹏新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26.73	0.00	120.23	39.78	80.45	6.50	120.69	0.00	120.23	39.78	80.45	0.4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深圳市大鹏新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2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深圳市大鹏新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2022年度总收入18,672.17万元，其中本年收入18,658.79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8,658.7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278.01万元，增长13.9%，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新增流调专班工作经费1,126.73万元，中心负责新区流调前线指挥部工作所需的办公场所、食宿、办公设备及用品保障；二是增加坝光生态国际酒店运营管理专班的保障经费4,174.73万元；三是受食材价格上涨、疫情防控及节假日实际就餐人数比年初预算增加较多等综合影响，机关食堂保障项目费用相应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深圳市大鹏新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2022年度总支出18,672.17万元，其中本年支出18,667.17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5,018.2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81万元,增长0.1%,主要变动情况:房租项目费用增加。

2. 项目支出13,648.94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283.58万元,增长20.1%,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新增流调专班工作经费1,126.73万元,中心负责新区流调前线指挥部工作所需的办公场所、食宿、办公设备及用品保障;二是增加坝光生态国际酒店运营管理专班的保障经费4,174.73万元;三是受食材价格上涨、疫情防控及节假日实际就餐人数比年初预算增加较多等综合影响,机关食堂保障项目费用相应增加。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深圳市大鹏新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18,658.7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8,658.7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278.01万元,增长13.9%;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新增流调专班工作经费1,126.73万元,中心负责新区流调前线指挥部工作所需的办公场所、食宿、办公设备及用品保障;二是增加坝光生态国际酒店运营管理专班的保障经费4,174.73万元;三是受食材价格上涨、疫情防控及节假日实际就餐人数比年初预算增加较多等综合影响,机关食堂保障项目费用相应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

加0万元，增长0%；主要变动情况：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变动情况：无。

（二）2022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深圳市大鹏新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2022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18,667.1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8,667.17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5,847.27万元，增长45.6%；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新增流调专班工作经费1,126.73万元，中心负责新区流调前线指挥部工作所需的办公场所、食宿、办公设备及用品保障；二是增加坝光生态国际酒店运营管理专班的保障经费4,174.73万元；三是受食材价格上涨、疫情防控及节假日实际就餐人数比年初预算增加较多等综合影响，机关食堂保障项目费用相应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变动情况：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变动情况：无。

三、2022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深圳市大鹏新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2022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120.69万元，完成全年预算126.73万元的95.2%，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8.6万元，增长31.1%。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0万元的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120.23万元，完成全年预算120.23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8.73万元，增长31.4%；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

39.78万元，完成全年预算39.78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39.78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80.45万元，完成全年预算80.45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1.05万元，下降12.1%；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46万元，完成全年预算6.5万元的7.1%，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13万元，下降22%。

2022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约法三章”的要求，厉行勤俭节约、不铺张、不浪费，采取各项措施进一步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

2022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大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2022年度购置两辆公务用车，用于缓解区级政务保障用车需求。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20.23万元，占99.6%；公务接待费支出0.46万元，占0.4%。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20.23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39.78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2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80.45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29辆，主要用于公务车辆运行和维护。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46万元，主要用于国内公务接待，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1次，接待人数共23人。主要是公务活动发生的接待支出。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2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我单位是非参公事业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内。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2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774.5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39.78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634.75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221.98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2.5%，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47.37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66.4%；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99.7%，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5.1%。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29辆，其中，岗位保障用车2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23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4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的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绩效管理工作总体情况。 根据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

级项目6个，二级项目23个，共涉及资金13,648.94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组织对“零星维修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604.88万元。对“零星维修项目”，委托深圳市中政汇智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开展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达到“优”等级。“零星维修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项目立项依据充分，对编制施工预算、验收与结（决）算等进行管理，提高办事效率，保证工程质量和施工安全，经建设、监理、设计、施工单位共同对各项工程进行竣工验收，达到该项目的科学化与规范化要求，保障了该项目工作的有效运转，并为中心的发展和长期运营提供良好的支持。

组织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8,667.17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用途之间合理分配，能够合法合规使用项目资金，各项目实际支出与年度预算用途相匹配。单位各项管理制度健全，明确了内部财务、资产、合同等业务事项管理要求及工作程序，要求各项业务活动均要按照制度执行，达到“一切按照制度办事”的目标。

绩效自评结果。 我单位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零星维修项目”等23个项目绩效自评。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综述：中心全年预算数21,424.47万元，全年支出数为18,667.17万元，其中包含坝光生态国际酒店运营管理专班保障经费6,923.29万元，若剔除此部分资金，中心2022年度全年预算数14,501.18万元，全年支出数14,492.44万元，全年预算执行率为99.9%。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

效益主要是：一是加强精细化管理，进行周、月、年度分析，减少人为造成的能源资源浪费，2022年用电同比下降2.5%，用水同比下降6.2%。从源头杜绝燃气浪费，2022年机关食堂节气率达到26%。二是成立大鹏新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党组，切实发挥党组的集体领导作用，召开会议研究决定中心重大问题事项86项并督促落实。三是按照2021年新区党工委巡察和经济责任审计整改工作要求，修订完善中心规章制度汇编，形成新的规章制度汇编，共包括中心规章制度33项，以及国家、省、市、新区相关政策9项。四是积极引导党员干部运用“学习强国”平台开展经常性自主学习，晒积分、促学习，在中心形成比学赶超的浓厚学习氛围，2022年支部党员每月平均积分为894分。五是政务接待、会务服务突出细致、周到，2022年共服务新区党工委年度工作会议、新区招商大会等大型活动118场次。六是通过“行走机关”、开展线上满意度调查、召开联席会议等形式广泛征求服务对象意见建议，并及时开展相应整改，提升干部职工满意度，2022年机关事务管理工作满意度为98.9%。

零星维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604.88万元，执行数为604.8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及时完成所辖物业修缮改造面积753.97平方米；出具2份工程设计方案，并编制工程预算报告，验收合格率达100%；切实提高了质量安全监督管理与服务的工作质量，提升了新区机关事务工作的质量和服务保障水平，但预算编制准确性方面有待提升。下一步，将提高零星维修工作绩效目标设置的精准性、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减少预算调剂，营造安全健康的机关工作生活环境（详见附件1）。

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重点绩效评价结果（详见附件2）。

附件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编码:	440312220181500100014	项目名称:	零星维修项目	绩效自评年度:	2022				
实施单位:	深圳市大鹏新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大鹏新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					
资金使用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元)	年度资金总额	3548800.00	6048800.00	6048800.0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548800.00	6048800.00	6048800.00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项目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通过对机关物业的维修及工程实施,完成不少于1份工程设计方案、修缮面积不少于1000平方米,提升机关物业的形象及功能性。 2.通过对大院空调设备、物业设施、监控设备、防护设备、电梯等设施设备的日常维修维护,有效保障机关单位的正常、高效运转。 3.通过对直饮水、公共自行车日常维保,保障机关大院对职工的公共服务。 4.通过对食堂厨具维修,有效保障食堂的正常运转。				通过对机关物业的维修及工程实施,完成2套工程设计方案、修缮面积753.97平方米,出具2份工程预算报告,及时验收,提升机关物业的形象及功能性,有效保障了职工工作环境安全。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50分)	数量	完成所辖物业修缮改造面积	1000±500平方米	753.97平方米	7	7		
			出具工程预算报告编制数量	≥2份	2份	7	7		
			出具工程设计方案数量	≥2套	2套	7	7		
		质量	零星维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	零星维修验收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	项目成本控制率	100%	100%	9	9		
	效益(30分)	经济效益				不适用	0	0	
		社会效益	职工工作环境安全保障	有效保障	100%	30	30		
		生态效益				不适用	0	0	
可持续影响					不适用	0	0		
满意度(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新区干部职工满意度	≥90%	99%	10	10			
	其他满意度				不适用	0	0		
总分						100	100	—	
备注: 作为导入模板,置灰信息无需录入且不可修改。置灰部分如强制修改导入系统,数据有出入请自行负责;作为导出模板,置灰信息系统自动带出。									

附件 2

2022 年度零星维修项目 部门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零星维修项目

主管部门：深圳市大鹏新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

为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强化预算支出责任，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深圳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深圳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规程〉的通知》（深财绩〔2020〕14号）、《深圳市大鹏新区发展和财政局关于开展2022年度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要求，深圳市大鹏新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以下简称“中心”）选择“零星维修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作为2022年度部门重点评价项目，并形成部门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项目背景

根据《关于调整新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内设机构职能的通知》（深鹏编办〔2021〕2号），中心作为新区管委会直属事业单位，内设综合部、接待部、事务部、车管部、物业部、保卫部，其中事务部承担管辖物业区域的零星修缮工程，组织实施小型建设工程、开展相关工程前期工作，承担本部门业务范围内的安全生产管理工作。

为落实上述工作职责要求，中心设立零星维修项目，作为机关管理服务保障事务项目的重要二级项目。本项目中的零星维修主要是指各类建筑物和构筑物的新建、改建、扩建、装修以及建筑工程、市政工程等，由中心事务部牵头负责实施。

2.项目管理的组织架构和职责分工

该项目主管部门为深圳市大鹏新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主要负责项目招投标及具体组织、统筹工作，以及对项目实

施进行监督检查。

项目实施单位均由中心按照重大事项议事规范流程议定，负责项目日常监督与管理，跟进项目实施情况，负责项目经费支出，参与项目竣工验收及工程结算审核工作。具体实施单位和服务内容如表 1-1 所示：

表 1-1 实施单位服务内容明细表

序号	立项年度	子项目名称	施工单位名称	服务内容
1	2021 年	新区行政服务中心 3 号楼及 5 号楼 4 楼屋顶防水修缮工程项目	深圳市东部城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行政服务中心 3 号楼及 5 号楼 4 楼屋顶防水修缮。
2	2021 年	新区坝光工作基地院内道路及泳池安全修缮改造项目	深圳市煌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地面铺装、花池、路牙、原泳池改造为户外餐厅等。
3	2021 年	大鹏新区行政服务中心 3 号楼一楼扩容项目	深圳市宝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扩容地基基础、水电施工、铝合金骨架施工、玻璃安装施工、天花吊顶、石塑地板。
4	2021 年	大鹏新区行政服务中心食堂一楼修缮改造工程	深圳市东部城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天花拆除、水电施工、涂料施工、蜂窝板和铝方通安装、灯具安装等。
5	2021 年	大鹏新区群众诉求服务大厅（信访超市）改造工程	深圳市东江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规划范围内的原有天花、照明灯具、电气系统线路拆除，原有局部空调设备、消防管道、墙体、陶瓷地面砖、垫层拆除；新做钢筋混凝土构造柱，砌块墙，新做木门、铝扣板天花吊顶，局部消防管道、线路整改，排气扇、排气管道安装，以及照明灯具、开关插座、电气系统线路安装等。
6	2022 年	新区生命科学产业园办公区围合工程	深圳市东部城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包括围栏安装、监控安防安装、岗亭和道闸安装、应急门安装等内容。
7	2022 年	新区行政服务中心 5 号楼一楼南侧公共卫生间修缮改造项目	深圳市东江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施工图范围内的卫生间原有破旧装饰、木门、墙面砖、地面砖、电气系统设备、给排水系统设备等拆除清理；卫生间新做防水、重新装饰，新做吊顶天花，新贴墙面地面砖，新装隔断及相关设备安装等。
8	2022 年	新区网球场及篮球	深圳市煌城	开展新区行政服务中心 4 片网球场

序号	立项年度	子项目名称	施工单位名称	服务内容
		场安全修缮工程	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和 2 片篮球场安全修缮工程。

3.项目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1) 预算安排情况

中心遵循统筹兼顾、量入为出、收支平衡的原则，参考本项目上一年度预算执行情况、本年度预算收支变动因素，合理分配项目资金。本项目年初预算金额 354.88 万元，项目预算年中有发生调整调剂。

(2) 预算执行情况

项目年度预算为 604.88 万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实际执行数为 604.88 万元，主要包括大鹏新区行政服务中心食堂一楼修缮改造工程、新区生命科学产业园办公区围合工程、所辖物业零星维修费用，项目实际支出与年度预算用途相匹配，预算执行率为 100%。

(3) 资金来源情况

本项目资金来源于大鹏新区区级财政资金，根据“谁支配使用资金、谁编制预算”的预算编制规则，在对项目进行科学测算的基础下编制预算，经新区发展和财政局同意批复后予以安排，纳入中心 2022 年度部门预算。

(二) 项目绩效目标

1.总体目标

通过本项目，保证工程质量和施工安全，降低工程成本，提高投资效益，且工程质量符合施工验收相关要求，营造安全健康的机关工作生活环境，确保中心工作顺利开展，并为中心的发展和长期运营提供良好的支持。

2.阶段性目标

零星维修项目为中心 2022 年纳入部门预算的二级项目，中心针对本项目设置的绩效目标相对简洁，未能全面体现项目整体工作情况（原绩效目标表详见表 1-2），因此评价组根据项目具体情况梳理出以下绩效目标。具体情况如表 1-3 所示：

表 1-2 零星维修项目绩效目标表（原始稿）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完成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所辖物业修缮改造面积	1000±500 平方米	753.97 平方米
		出具工程设计方案数量	≥2 套	2 套
		出具工程预算报告编制数量	≥2 份	2 份
	质量指标	零星维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零星维修验收及时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职工工作环境安全保障	有效保障	100%
	满意度指标	新区干部职工满意度	≥90%	99%

表 1-3 零星维修项目绩效目标表（修改稿）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完成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所辖物业修缮改造面积	1000±500 平方米	753.97 平方米
		出具工程设计方案数量	≥2 套	3 套
		出具工程预算报告编制数量	≥2 份	3 份
		修缮类工程数量	7 项	7 项
		新建类工程数量	1 项	1 项
	质量指标	零星维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修缮工程安全问题整改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零星维修验收及时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职工工作环境安全保障	有效保障	100%
		修缮工程覆盖率	100%	100%
	满意度指标	新区干部职工满意度	≥90%	99%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为加强项目管理，提升财政预算资金使用效益，选取本项目开展 2022 年度重点项目绩效评价，评价范围为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涉及项目支出 604.88 万元。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1.评价原则

（1）科学规范，公开透明

绩效评价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注重财政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有效性，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绩效评价结果依法依规公开，并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2）问题导向，注重质量

绩效评价全面深入挖掘、剖析项目决策、实施和管理中存在的问题，聚焦重大政策和重点项目的实施效果。

（3）强化应用，约束有力

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改进管理实质性挂钩，体现奖优罚劣和激励相容导向，有效要安排、低效要压减、无效要问责。

2.评价方法

本项目采用的绩效评价方法主要包括目标评价法、逻辑分析法、指标分析法等。

3.评价等级

根据《财政部印发关于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绩效评价结果实施百分制和四级分类，分值 ≥ 90 分为优， $80 \leq$ 分值 < 90 为良， $60 \leq$ 分值 $<$

80 为中，分值 < 60 为差。

（三）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在《深圳市大鹏新区发展和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2 年度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相关要求基础上，评价组根据项目的个性资料，依据绩效评价原理和原则，运用逻辑分析法设置本次绩效评价指标。指标体系细化设计遵循“相关性、重要性、可比性、系统性、经济性、定量优先”原则，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包括项目决策管理、项目过程管理、项目产出及效益情况四部分内容，围绕资金投入、资金使用、项目管理、产出情况及影响力等客观分析项目的产出和效果，体现从投入、过程到产出、效果和影响的绩效逻辑路径。绩效评价指标从层次划分，由一级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构成。指标权重方面，遵循重要性原则，对考察重点对应的评价指标予以倾斜。指标目标值制定包括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及通用标准等，在此基础上，评价组制定了完整的评价指标体系，详见附件。

（四）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前期准备及资料收集。接到评价任务后，本单位成立评价工作组，配置相应人员，对现有材料进行分析，与业务实施部门进行沟通，了解项目实施内容。根据《财政部印发关于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中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评价组梳理评价所需材料，并编制相应的材料收集清单发放至单位，按照材料收集清单评价组初步完成所需材料的收集。同时，与业务部门进行初步访谈，了解项目具体情况。

2.报告撰写、修改及出具。评价组根据材料分析成果、访谈结果及数据分析情况等，对采集的数据进行复核，确保数据的准确性；提炼相关信息，按照文件要求和项目实际情况，完成绩效评价报告初稿的撰写；报告通过质量控制和内部审核修改，同时结合被评价部门的意见，对报告内容进行修改、完善，最终正式出具绩效评价报告。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2022年度本项目支出整体情况较好，基本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充分发挥了该项目的实施作用。总体来看，项目实施进度正常，财政资金及时足额到位，项目目标任务按时按质完成，项目在资金管理、实施过程方面均取得了良好的成绩，但在绩效指标明确性、预算编制科学性方面仍有待提高。根据评价指标体系计算，本项目综合得分为97.50¹分，绩效评价等级为“优”。绩效评分情况详见表3-1、3-2:

表 3-1 零星维修项目绩效得分汇总表

指标	决策类	过程类	产出类	效益类	合计
权重	20.00	20.00	40.00	20.00	100.00
得分	17.50	20.00	40.00	20.00	97.50
得分率	87.50%	100.00%	100.00%	100.00%	97.50%

表 3-2 零星维修项目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权重分	得分
项目决策 (20分)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5	5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2	2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4	4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3	1.5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4	3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2	2
项目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100%	2	2

¹根据《财政部印发关于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绩效评价结果实施百分制和四级分类，分值≥90分为优；80≤分值<90为良，60≤分值<80为中，分值<60为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权重分	得分
(20分)		预算执行率	100%	5	5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3	3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5	5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5	5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完成所辖物业修缮改造面积	1000±500平方米	5	5
		出具工程设计方案数量	≥2套	3	3
		出具工程预算报告编制数量	≥2份	3	3
		修缮类工程数量	7项	5	5
		新建类工程数量	1项	5	5
	质量指标	零星维修验收合格率	100%	5	5
		修缮工程安全问题整改率	100%	4	4
	时效指标	零星维修验收及时率	100%	5	5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5	5	
效益指标 (20分)	社会效益	职工工作环境安全保障	有效保障	10	10
	满意度指标	新区干部职工满意度	≥90%	10	10
合计				100	97.5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 项目决策情况分析

1. 项目立项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消除工程安全隐患，营造安全健康的机关工作生活环境，中心申请开展本项目。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与中心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符合《建设工程项目管理办法》，其中：估算价款3万元（含3万元）以上的小型建设工程施工必须按中心重大事项议事规范流程申请方可立项，未经立项的项目，不得对外委托设计、施工图审查、预算审核和不得支付资金等；估算价款3万元以下的小型建设工程施工，

由业务部门负责人审核、综合部负责人审定，报分管领导及中心主要负责人审批后，可对外委托设计、施工图审查、预算审核和支付资金等；需要到发改部门立项的项目，按照《大鹏新区基本建设资金管理办法》《大鹏新区政府投资项目前期工作审批流程优化方案》和中心重大事项议事规范的有关程序和要求申请立项。

以子项目“新区生命科学产业园办公区围合工程”为例：为进一步完善生命科学产业园机关办公片区（A5栋、A8栋、A14栋、A15栋、A20栋、A21栋）疫情防控常态化管理体系，营造安全健康的机关工作生活环境，中心拟对该片区进行围合管理，由业务部门提交请示，呈中心主任办公会审议，召开机关事务管理中心主任办公会议，会议一致同意开展新区生命科学产业园办公区围合工程。

2.绩效目标

（1）绩效目标合理性

2022年，中心将零星维修项目纳入预算绩效管理，年初遵循相关性原则、重要性原则、可比性原则、系统性原则以及经济性原则，根据项目实际工作需求为本项目单独设置产出和效益相关绩效目标，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并且与本项目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如完成所辖物业修缮改造面积、出具工程设计方案数量、零星维修验收合格率等目标。

（2）绩效指标明确性

在绩效目标申报表中，根据项目年度目标，结合具体工作内容分解成相应的绩效指标，设置清晰、可衡量且可量化

的指标值，如：数量指标“出具工程设计方案数量”指标值为“ ≥ 2 套”，“出具工程预算报告编制数量”指标值为“ ≥ 2 份”。但针对本项目设置的绩效目标相对简洁，未能全面体现项目整体工作情况，如数量指标仅设置了“完成所辖物业修缮改造面积”“出具工程设计方案数量”“出具工程预算报告编制数量”，指标设置未能体现所有类型工程的完成情况，绩效指标明确性有待提高。

3.资金投入

(1) 预算编制合理性

2022年，中心按照《深圳市大鹏新区发展和财政局关于印发〈大鹏新区2022年部门预算和2022-2024年中期财政规划编制方案〉的通知》（深鹏发财〔2021〕192号）的相关原则和要求，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相匹配，预算金额与工作任務相匹配，且按照项目内容编制了年度目标。根据业务部门年度工作目标及上一年度实施情况测算，子项目主要包含所辖物业零星维修、新区行政服务中心3号楼及5号楼4楼屋顶防水修缮工程项目、新区坝光工作基地院内道路及泳池安全修缮改造项目费用。但项目预算年中有发生调整调剂，根据实际情况追加新区网球场及篮球场安全修缮工程100万元，调剂150万元至零星维修项目，预算编制合理性有待提高。

(2) 资金分配合理性

本项目资金分配合理。资金分配额度按照2022年年度工程量，结合历年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合理分配，体现专款专用从严从紧安排的导向。

(二) 项目过程情况

1.资金管理

(1) **资金到位率**。中心依据《深圳市大鹏新区发展和财政局关于印发〈大鹏新区 2022 年部门预算和 2022—2024 年中期财政规划编制方案〉的通知》编制部门预算，由新区发展和财政局批复下达资金。截至 2022 年末，本项目实际到位 604.88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

(2) **预算执行率**。2022 年本项目年中调整预算为 604.88 万元，项目资金实际执行金额 604.88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

(3) **资金使用合规性**。本项目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深圳市大鹏新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规章制度汇编》中《财务管理制度》《支出管理办法》的规定。中心各项经费实行统一管理，主任负责制，综合部为责任部门，业务部门提交事前审批申请表，单次日常费用开支 1000 元以下（不含 1000 元），由业务部门负责人审核后，报综合部负责人审批；1000 元以上 1 万元以下（不含 1 万元）由业务部门负责人审核、综合部负责人审定后，报中心分管领导审批；1 万元以上 3 万元以下（不含 3 万元）由业务部门负责人审核、综合部负责人审定后，报分管领导及主要领导审批；3 万元以上的报主任办公会讨论决定。因目前各运动场地面老化、破损、大面积龟裂、基底层开裂等情况较为严重，存在较大安全隐患而追加本项目预算 100 万元，先提交主任办公会讨论通过，报党组会议决定，上报新区发展和财政局通过后予以实施。

2.组织实施

(1) 管理制度健全性

中心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和上级相关文件精神，结合中心实际情况，制定了《深圳市大鹏新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规章制度汇编》，该制度包含《财务管理制度》《预算管理办法》《收入管理办法》等 33 项规章制度，以及 9 项国家、省、市、新区相关政策，为项目收支业务管理、资产管理、建设工程项目管理、合同管理等各项工作提供了制度保障，提高中心项目管理水平。各项工程按照《建设工程项目管理办法》进行管理，降低工程成本，提高建设工程管理水平和财政资金使用的效率效益，充分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

(2) 制度执行有效性

为进一步加强项目管理，规范财务管理工作，促进各项工作有序进行，使财务管理科学化、规范化、制度化，中心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度》《建设工程项目管理办法》等相关制度对项目进行管理，合同签订符合《合同管理办法》相关流程。

各项工程管理符合《建设工程项目管理办法》要求，单项合同估算价款在 400 万元（含 400 万元）以上的建设工程施工发包（包括各类建筑物和构筑物的新建、改建、扩建、装修以及土木工程、建筑工程、市政工程、水务工程等）；单项合同估算价在 100 万元（含 100 万元）以上的建设工程服务发包（包括勘察、设计、监理、造价咨询等与工程管理有关的服务），应当按照国家、省、市对必须公开招标限额相关规定执行。

单项合同估算价款在 100 万元（含 100 万元）以上 400 万元以下的小型建设工程施工发包；单项合同估算价款在 5

0万元(含50万元)以上100万元以下的建设工程服务发包,应在新区小型建设工程承包商预选库相应组别中抽签发包,通过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大鹏分公司)进行。具体发包方式,应当按照大鹏新区小型建设工程发包管理办法执行。

单项合同估算价款在3万元(含3万元)以上,100万元以下的小型建设工程施工发包;单项合同估算价款在3万元(含3万元)以上50万元以下的建设工程服务发包,应按中心重大事项议事规范在新区小型建设工程承包商预选库相应组别中选择承包商直接发包或抽签发包。具体发包管理规则,应当参照《大鹏新区小型建设工程发包管理办法》执行。

具备直接发包条件的建设工程施工类发包,应在新区小型建设工程承包商预选库相应组别中优先选取中心零星修缮施工年度预选承包商轮流发包(年度预选承包商由中心重大事项议事规范确定);如零星修缮项目年度施工承包商不具有相应资格或不愿承接,则在新区小型建设工程承包商预选库相应组别中选取有过合作经验,且履约较好的工程承包商轮流发包;如有合作经验的工程承包商不愿承接,则由中心采购小组监督,在新区小型建设工程施工承包商预选库相应组别中抽签选取工程承包商。

具备直接发包条件的建设工程服务类发包,应在新区小型建设工程承包商预选库相应组别中优先选取有过合作经验,且履约较好的工程服务承包商轮流发包;如有合作经验的工程服务承包商不愿承接,则在新区小型建设工程承包商

预选库相应组别中抽签选取工程服务承包商。项目发包和验收均符合相关项目管理规定，制度执行有效。

（三）项目产出情况

1.数量指标

及时完成所辖物业修缮改造面积 753.97 平方米；出具新区网球场及篮球场安全修缮工程、新区生命科学产业园办公区围合工程及新区行政服务中心 5 号楼一楼南侧公共卫生间修缮改造项目的设计方案，并编制工程预算报告；完成新区网球场及篮球场安全修缮工程、新区行政服务中心 5 号楼一楼南侧公共卫生间修缮改造项目等 7 项修缮类工程；进一步完善生命科学产业园机关办公片区，新建生命科学产业园办公区围合工程。

2.质量指标

2022 年，经建设、监理、设计、施工单位共同对各项工程进行竣工验收，该项目各部分施工内容符合设计和施工规范要求，已按要求完成了设计图纸和合同约定范围内的工程内容，验收合格率达 100%；业务部门经现场踏勘研究讨论，将巡查问题反馈至中心领导，中心均认真落实问题整改工作，修缮工程安全问题整改率达 100%，例如：新区行政服务中心篮球场与网球场因使用频繁导致地面存在不同程度磨损和围网受损的情况，人员在运动时易摔倒，中心立即对现有的 4 片网球场和 2 片篮球场开展安全修缮，解决安全隐患问题。

3.时效指标

中心认真落实零星维修工作，圆满完成各项工程任务，验收程序有效符合规定要求，工程验收及时率为 100%，达到

目标值 100%。

4.成本指标

本项目年中调整预算为 604.88 万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项目全年执行数为 604.88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达到年度指标值 100%。

（四）项目效益情况

1.社会效益指标

通过项目实施，及时发现问题，督促整改落实，消除工程安全隐患，工程总体质量符合施工验收相关要求，切实提高了质量安全监督管理与服务的工作质量，营造了安全健康的机关工作生活环境，确保中心工作顺利开展，进一步提升了新区机关事务工作的质量和服务保障水平。

2.满意度指标

按照中心共建共治共享机关事务管理工作机制及建设“平安、绿色、幸福”机关目标要求，中心于 2022 年 6 月 6 日至 6 月 13 日以线上无记名问卷调查的形式面向新区管辖区域各单位全体干部职工，开展了 2022 年度机关事务管理工作满意度调查。新区干部职工对中心零星维修工程总体满意度较高，“基本满意”及以上占 99%。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

（一）财务管理体系健全，预算执行力度高

中心项目资金管理严格按照《深圳市大鹏新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规章制度汇编》中《财务管理制度》《支出管理办法》等相关制度执行，在申请、审批、使用等环节均采取有效内部控制措施，保障资金使用过程中的合法合规性。定期

推进预算执行情况，截至 2022 年 12 月底，该项目资金支出率高达 100%，预算执行力度高，杜绝了无预算、超预算支出等问题。

（二）规范管理制度，强化时间节点意识

为进一步规范项目管理，制定了《建设工程项目管理办法》，引导中心规范化运作，对项目立项、编制施工预算、验收与结（决）算等进行管理，提高办事效率，保证工程质量和施工安全，降低工程成本。强化时间节点意识，在规定时间内，中心按时完成项目各项工作，经建设、监理、设计、施工单位共同对各项工程进行竣工验收，达到该项目的科学化与规范化要求，保障了该项目工作的有效运转。

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绩效指标不够全面，指标内容有待细化

中心虽然按照新区发展和财政局要求填报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但针对本项目设置的指标无法全面体现工作完成情况，需进一步细化量化。如数量指标仅设置了“完成所辖物业修缮改造面积”“出具工程设计方案数量”“出具工程预算报告编制数量”，指标设置未能涵盖所有工程的完成情况。

（二）预算编制与实际存在差异，预算编制准确性有待提高

本项目年初预算金额 354.88 万元，年中调整后预算为 604.88 万元，预算调整率为 70.45%，预算调整率较高的主要原因是年初按照新区发展和财政局要求控制零星维修项目经费，年中如有需要再从“预算准备金”调剂。具体调整情

况如下：

一是受 2022 年平均降雨量为历史同期最多等极端天气影响，新区行政服务中心各运动场地面老化、破损、大面积龟裂、基底层开裂等情况较为严重，存在较大安全隐患。同时，在中心开展的 2022 年度满意度调查中，亦收到望开展运动场地修缮的意见建议。为营造安全健康的运动环境，及时杜绝安全隐患，中心对上述运动场地开展应急修缮。

二是新区行政服务中心 5 号楼一楼南侧公共卫生间据物业部反馈常发生堵塞现象，经与物业部、物业管理公司共同查因，分析为排污管道内被树根堵塞导致，亟需修缮。为彻底解决排污隐患，中心对该卫生间开展修缮工作。

三是为进一步完善生命科学产业园机关办公片区疫情防控常态化管理体系，营造安全健康的机关工作生活环境，中心对该片区进行围合管理。

七、有关建议

（一）合理设置绩效目标，发挥绩效指标约束力

建议项目单位根据《深圳市财政局关于贯彻落实全面实施财政局关于贯彻落实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深财绩〔2019〕5 号）有关要求，结合项目实际情况，科学合理设置绩效目标和指标。进一步加强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执行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提高绩效目标的精准性。绩效管理作为财政预算管理基础，指明项目资金使用方向的同时提高了项目透明度，应充分予以重视。

在绩效目标的设置时充分考虑本年度项目的实际工作内容，从每项工作任务预期要达到的产出和效果中概括，切

实做到绩效目标与工作目标相匹配。通过对绩效目标进行分解，设立绩效指标与指标值时，应指向明确、细化量化、合理可行、匹配相当，同时应当完整、清晰反映零星维修项目的具体情况。如：根据各子项目内容，补充数量指标“修缮类工程数量”“新建类工程数量”；补充质量指标“修缮工程安全问题整改率”。

（二）提高预算编制科学性，合理进行预算申报

中心应当切实贯彻落实“先有项目，后有资金”的预算管理理念，理清项目申报、项目储备、预算编制与项目实施的关系，避免预算编制与预算执行严重脱节。预算管理强调硬化预算约束性、预算编制准确性，首先在于预算编制反映预算目标，通过预算编制合理统筹财政资金；其次预算编制呈现预算收支计划，实现新区发展和财政局对预算资金执行的可监控性。预算管理是一个环环相扣的过程，建议中心首先强化项目前期谋划与评审论证，将大部分项目在预算编制前储备到位，提高项目质量，依照优先排序规则与财力情况，从储备项目中选择预算项目，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与预算执行的规范性，减少预算调剂。

附件：零星维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表

附件

零星维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指标值	评分标准	完成值	得分
决策（20分）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5	项目立项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充分	评价要点： ①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1分）； ②项目立项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1分）； ③项目立项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1分）； ④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1分）； ⑤项目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1分）。	充分	5
		立项程序规范性	2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规范	评价要点： ①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1分）； ②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0.5分）； ③事前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0.5分）。	规范	2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4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依据充分，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合理	评价要点： （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 ①项目有绩效目标（1分）；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1分）；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1分）； ④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1分）。	合理	4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细化情况。	明确	评价要点： ①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1分）； ②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1分）； ③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1分）。	不太明确	1.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指标值	评分标准	完成值	得分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4	项目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科学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1分）；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1分）；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按照标准编制（1分）；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1分）。	预算编制合理性有待提高	3
		资金分配合理性	2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合理	评价要点：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体现厉行节约从严从紧安排的导向（1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相适应（1分）。	合理	2
过程（20分）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2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100%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100%	2
		预算执行率	5	项目预算资金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0%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100%	5
	资金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3	项目资金使用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合规	评价要点： ①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规程的规定（1分）； ②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1分）； ③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1分）； ④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扣1分）。	合规	3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5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健全	评价要点： ①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2.5分）；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2.5分）。	健全	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指标值	评分标准	完成值	得分
		制度执行有效性	5	项目实施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有效	评价要点: ①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1分);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完备(1分);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1分);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落实到位(2分)。	有效	5
产出(40分)	数量指标	完成所辖物业修缮改造面积	5	考察所辖物业修缮改造面积情况。	1000±500平方米	得分=(所辖物业修缮实际改造面积/所辖物业修缮改造计划面积)×100%×分值。	753.97平方米	5
		出具工程设计方案数量	3	考察出具工程设计方案数量情况。	≥2套	得分=(出具工程设计方案实际数量/出具工程设计方案计划数量)×100%×分值。	3套	3
		出具工程预算报告编制数量	3	考察出具工程预算报告编制数量情况。	≥2份	得分=(出具工程预算报告编制实际数量/出具工程预算报告编制计划数量)×100%×分值。	3份	3
		修缮类工程数量	5	考察修缮类工程数量情况。	7项	得分=(修缮类工程实际数量/修缮类工程计划数量)×100%×分值。	7项	5
		新建类工程数量	5	考察主办或协办活动数量情况。	1项	得分=(新建类工程实际数量/新建类工程计划数量)×100%×分值。	1项	5
		质量指标	零星维修验收合格率	5	考察零星维修验收合格情况。	100%	评分标准:零星维修验收合格率达到100%,得满分;否则此项不得分。	100%
	修缮工程安全问题整改率		4	考察修缮工程安全问题整改情况。	100%	评分标准:修缮工程安全问题整改率达到100%,得满分;否则此项不得分。	100%	4
	时效指标	零星维修验收及时率	5	考察零星维修验收及时情况。	100%	评分标准:零星维修验收及时率达到100%,得满分;否则此项不得分。	100%	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指标值	评分标准	完成值	得分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5	考察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控制程度,是否控制在预算内。	100%	成本控制率=(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 评分标准:成本控制率≤100%,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100%	5
效益(20分)	社会效益	职工工作环境安全保障	10	考察是否保障职工工作环境安全。	有效保障	基本完成目标的,得80%-100%权重分;部分实现目标的,得60%-80%权重分;实现目标程度低的,得60%以下权重分。	100%	10
	满意度	新区干部职工满意度	10	考察新区干部职工的满意度。	≥90%	满意度≥90%得满分,每下降1%扣1分,80%以下不得分。	99%	10
总分			100					97.5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 to 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

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